

广州市中小学2009年春季起取消补课费初中升学考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547/2021_2022__E5_B9_BF_E5_B7_9E_E5_B8_82_E4_c64_547225.htm 广州中小学不得再收补课费。昨天，广州市教育局向各区教育局下发通知，从今年春季开学起，广州市将取消中小学毕业班补课费，凡已发文批准中小学收取“补课费”的要立即取消。据悉，以往，补课(补习)费属于“一费制”以外自愿选择的其他代收费项目，费用标准为：初、高中毕业班，在正常教学时间以外的晚上或节假日，对确实有需要并坚持以自愿为前提的学生进行补课(补习)，不得向不参加者收取费用，参加补课学生可按不高于2元/课时/人的标准收取补课(补习)费，费用用于老师加班补贴及学校水电费开支等。昨天，市教育局按照市物价局的文件要求，明确从春季开学起，毕业班补课费将予以取消。同时，提出“学校不得举办面向在校学生的各种收费补习班、超常班、兴趣班”的规定，对当地违反教育收费管理规定的批费进行一次认真、全面的清理整顿，凡已发文批准中小学收取“补课费”的要立即予以取消，严禁中小学校以任何形式向学生收取补课费用。更多中考信息请访问：考试.大中考网 考试.大中考论坛 考试.大中考网校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

www.100test.com